

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提升自学考试人才培养质量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建设教育强国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我们紧紧围绕立德树人这个根本任务,着眼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和运用系统观念,正确处理支撑国家战略和满足民生需求、知识学习和全面发展、培养人才和满足社会需要、规范有序和激发活力、扎根中国大地和借鉴国际经验等重大关系”。自学考试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在推动教育公平、服务国家人才战略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当前,面对新时代教育改革的深化和社会对高素质人才需求的持续增长,自学考试在人才培养质量上仍存在较大提升空间。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破解制约自学考试发展的瓶颈,对于助推教育强国建设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构建全过程学习支持体系,切实提高毕业率。毕业率低是制约自学考试人才培养质量的突出问题。据教育部统计数据,近年来全国自学考试毕业率长期不足,反映出学习者在完成学业方

面面临较大困难。破解这一难题,关键在于构建覆盖学习全程的支持服务体系。应依托“互联网+”技术,建设集在线辅导、阶段测评、答疑互动等功能于一体的学习支持平台,将优质教育资源送到学习者手中。推进学分银行建设,探索自学考试与其他高等教育形式之间的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机制,允许学习成果互认,减少重复学习,有效降低学业门槛。与此同时,建立学习激励机制,对阶段性学习成果给予及时反馈与正向激励,帮助学习者保持持续动力,切实提升学业完成率。

完善管理体制,增强自学考试的灵活性与适配性。当前,自学考试应通过优化管理体制进一步发挥其开放性、灵活性优势,地方管理机构的自主性有待进一步释放。应赋予各省市管理机构更多自主权,支持其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实际,动态调整专业设置与课程内容,加快对接新兴产业和地方人才需求。充分发挥主考学校的主体作用,鼓励其结合学科优势参与教材编写、课程开发和助学资源建设,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自学考试倾斜。在考核评价上,探索“过程+结果”综合评价体系,结合

课程内容增设阶段性考核、实践性任务和职业技能测试,适当减少单一笔试中选择题比重,增加对知识应用与实践能力的考察,使评价方式更加科学、更能反映学习者的真实能力。

更新学习资源,打造适应新时代需求的课程体系。教材内容陈旧、数字化资源建设滞后,是影响自学考试学习质量的重要因素。应建立教材动态更新机制,鼓励助学单位和一线教师在符合课程大纲前提下开发贴近专业核心内容的补充教材,加快推进知识体系的更新迭代。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快开发网络课程、微课资源、虚拟仿真实验等数字化学习资源,构建线上线下融合、形式多元的资源体系。特别是针对应用型、职业型专业,课程内容应紧密对接产业发展前沿,注重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此外,应积极探索制定与普通高校、职业院校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整合各方优质资源,推动精品课程开放共享,满足学习者的多样化学习需求,切实提升课程体系的时代性与实用性。

强化思想政治教育,将育人理念贯穿人才培养

养全过程。自学考试同样承载着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须在人才培养全链条中融入思想政治教育。针对自学考试学习者时空分散、组织化程度低的特点,应创新思政教育方式,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统融入课程体系和考核大纲,推动“课程思政”在自学考试领域落地生根。借鉴“学习强国”等平台经验,建设统一的自学考试思政学习专区,通过文字、音视频等多种形式提供权威学习资源,并将在线学习情况纳入积分奖励机制,作为课程合格的参考依据。同步推动社会实践与思政教育有机融合,引导学习者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和职业实践,在实践中增强社会责任感、厚植家国情怀,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承载着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使命。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指引下,通过强化学习支持、优化管理机制、更新课程资源、深化思政教育等多措并举,方能推动自学考试在新时代实现高质量发展,为教育强国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作者单位:湖南师范大学旅游学院)

推动自学考试高质量发展,赋能学习型社会建设

肖玲 郑琼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要求“完善和加强继续教育、自学考试、非学历教育等制度保障,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自学考试作为我国独创的高等教育形式,是终身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推动湖南自学考试改革创新,实现高质量发展,更好适应学习型社会建设需求,是一项具有现实紧迫性的重要课题。

从“学历补偿”迈向“终身学习”。我国自学考试发轫于20世纪80年代,40余年来,它从单纯的学历补偿教育逐步成长为兼具学历与非学历教育功能的开放学习平台,是构建终身教育“立交桥”不可或缺的一环。但随着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自学考试的外部环境已发生深刻变化。湖南自考报考规模自2003年达到峰值后持续回落,这并非自学考试“过时”,而是高等教育机会多元化背景下考试结构的深刻调整。这充分说明,自学考试的主战场已从“学历补偿”转向在职人员知识更新、技能提升和职业转型,其服务对象和功能定位正发生根本性转变。从建设学习型社会、教育强国的战略高度重新

审视,自学考试不再是弥补学历缺憾的“兜底”渠道,而是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促进劳动者素质提升、助推产业升级的重要引擎。

正视制约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对标新时代新要求,湖南自学考试发展仍面临亟待破解的难题。一是功能定位与普及化时代要求存在不适应情况。自学考试长期以来以学历教育为主,以取得文凭为目标,在普通高校扩招、成人高等教育扩容等背景下,原有学历补偿功能持续弱化,而服务终身学习的功能定位还需进一步精准,人才培养目标、管理模式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存在错位。

二是专业课程供给与产业需求适配不足。专业设置和调整流程相对冗长,难以快速响应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对人才知识结构的新要求;部分课程内容更新滞后,重知识记忆、轻理解应用,实践教学环节薄弱,与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方向存在差距。

三是评价方式较为单一。目前以终结性笔试为主,重结果轻过程、重验收轻诊断,难以全面衡量考生综合素质与实践能力,也难以发挥对后续学习的反馈促进作用。

以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湖南自学考试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结合、以终身学习理念为引领,进行系统性改革创新。

转变功能定位,深度融入终身教育体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部署,推动自学考试从学历补偿教育向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转变,注重从考试管理向教育服务转变、从学业知识导向向职业素养与能力导向转变。

优化专业结构,增强服务区域发展能力。根据全国自考开考专业清单及时调整我省开考专业规划,更多开设服务区域和行业人才需求、适合成人自学的专业。围绕湖南先进制造、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数字经济等特色产业布局课程,探索“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课证融通模式。加快教材、考试大纲和数字化课件建设,强化实践环节培训与考核。

搭建学分银行,畅通学习成果互认渠道。发挥自考制度优势,主动对接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开放大学和网络教育机构,探索学分互认互换机制,推动不同类型学习成果的衔接互认,满

足考生提升学历和技能的多元需求。

强化数字赋能,完善助学服务支持体系。落实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要求,由省级教育考试机构牵头,主考学校与社会化助学机构合作,建设全省统一的网络助学平台和移动应用,为考生提供学习过程管理、师生互动、信息咨询等全方位支持。同时坚守“教考分离”底线,在规范中发展、在发展中规范,既发挥网络助学覆盖面广的优势,又守住考试公平公正的生命线。

创新评价方式,推进多元综合考核。探索从“考知识”向“考能力”转变,构建终结性考试与过程性考核相结合、笔试与实践能力考核相结合的多元评价体系。深度挖掘考试数据,建立诊断性评价机制,为考生提供个性化、精准化的学习反馈与指导,推动评价从“验收工具”向“育人手段”转变。

站在建设教育强国、学习型社会的新起点,以理念重塑、制度创新、技术赋能和管理优化全面激发自学考试的活力与潜力,必能为构建学习型社会和技能型社会更好贡献湖南自考力量。

(作者单位: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推动思政课与新文科融合,夯实自考教育立德树人根基

黄显中 黄韵泽

立德树人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的根本任务。长期以来,自学考试将思政课作为核心课程,在提升自学考试生思想觉悟、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引领作用。当前,自考群体已成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生力军,其培养质量直接关系到应用型、复合型人才供给水平。这就要求自考思政课必须“与时俱进”,在坚守价值引领“主心骨”的同时,主动回应新文科建设要求,真正铸牢自考学生立身兴业的“看家本领”。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自2018年启动以来,新文科建设通过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发布《新文科建设宣言》,已在重构文科生态、创新育人模式上取得显著成效。然而,受办学体制、师资结构、数字化条件等因素制约,自考思政课在课程供给、教学范式、评价机制等方面,与新文科倡导的“价值引领、知识交融、技术赋能”理念仍存在“温差”。特别是自考学生工学矛盾突出、学习场景分散,更迫切需要通过思政课与新文科的深度融合,破解“教与学”“知与行”的脱节问

题,为培养新时代新文科人才夯实思想根基。

紧扣需求侧改革,打造文理交融的新文科专业体系。专业设置是自考对接新文科建设的“先手棋”。应彻底扭转“因学科设专业”的路径依赖,转向以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主动“因时而进”开设人文、文理深度融合的新文科专业。应推动专业建设逻辑实现“三个转向”:从学科建设转向需求导向,从专业分割转向交叉融合,从服务考试转向培养人才。具体而言,应紧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现实需要,对现有自考文科专业分类实施“停、转、并、增”动态调整,淘汰脱离需求的老旧专业,打造具有融合性、人文性、战略性的特色专业,形成自考学生新的竞争优势。通过专业结构的优化重塑,为思政课教学提供真实、具体的专业语境,实现价值塑造与能力培养的同向同行。

凝聚改革共识,构建教学新模式。紧扣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重点在课程融合、内容融合、队伍融合、课堂融合四个维度协同发力。应引导教师跳出“单兵作战”思维,深刻认识思政课在培养新文科人才中的“铸魂”功能;将新文

科理念有机融入教材与教辅资料,鼓励教师结合自考学生专业背景开展教学研究,将抽象理论转化为与学生职业发展、社会生活紧密相关的内容,让思政课教学真正“接地气、入人心”。

强化技术赋能,提升教师新文科素养与数字能力。掌握并运用新科技,是推进新文科建设的重要支撑。针对当前自考思政课教师对新技术关注度偏低、融合应用能力不足的短板,应实施精准培训,有计划地组织教师系统学习人工智能、云计算、元宇宙等前沿技术,掌握运用VR、AR、MR等手段对教学内容进行个性化定制的能力,精准掌握学情实况。同时,将新技术应用能力纳入教学质量评估体系,倒逼教师增强掌握新技术的动力与自觉。通过搭建跨学科教研平台,促进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技术专家的协同合作,在跨学科融合中提升教学的立体性、趣味性和科学性,切实增强思政课教学的亲和力与感染力。

拓展育人场域,构建虚实结合的融合式教学资源库。优质教学资源是提升自考思政课质量的关键。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建设360度沉浸式虚拟仿真实验室,创设“虚拟空间课堂”,让

自考学生通过沉浸式体验感悟真理伟力。深化“大思政课”建设,加强与机关、企业、地方的合作,整合全国代表性红色纪念馆场馆资源,建设一批稳定的实践教学基地,推动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深度融合。同时,组建全国或区域性自考思政课教学资源联盟,打造必修与选修、线上与线下紧密结合的“成系列”新课程体系,实现优质资源的共建共治共享。综合运用场景复原、仿真实物、多媒体交互等手段,为自考学生提供全新的学习体验,确保在自考领域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新征程上,自学考试必须主动适应新文科建设要求,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实现从“以考促学”向“以育促强”的高质量转变,为中国式现代化培养更多既有扎实技能又有坚定信仰的高素质人才。

【作者分别系湘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湘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本文为国家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面向新文科建设的高校思政课融合式教学改革研究”(2021010022)阶段性成果】

以数字化转型推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高质量发展

余松波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教育公平、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中发挥着积极作用。推动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既是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应有之义。

深刻认识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的战略意义。《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要求“以教育数字化开辟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具有灵活开放、学习者分布广泛的特点。《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暂行条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参加自学考试。这一制度设计,使其成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重要载体。推动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有助于打破时空限制,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让更多人获得高等教育学历,为推进共同富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注入教育动能。

着力破解数字化转型面临的突出问题。当

前,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一是技术应用支撑存在短板。部分平台功能与用户需求存在差距,缺乏自适应学习路径、即时反馈等智能化服务。对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整合不足,难以实现个性化学习推荐和精准评估。同时,部分低收入群体考生缺乏稳定的网络连接和性能较高的设备,影响了考试公平。在线监考和防作弊技术仍处于发展阶段,难以完全保障考试的严肃性和公正性。

二是信息安全面临严峻挑战。应以标准安全运行保障为支撑,筑牢数据安全底线。自学考试涉及大量考生个人信息和成绩数据,一旦泄露,将严重影响公信力。部分平台在数据传输加密、身份认证等方面存在薄弱环节,网络攻击风险不容忽视。

三是师生数字素养存在显著差异。部分教师对新技术持保守态度,缺乏运用数字化工具进行教学的能力;部分学生因成长环境和受教育经历不同,在数字工具掌握上存在差距。

扎实推动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走深走实。

推动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发展与安全。

加强技术基础设施建设,夯实转型根基。应加大网络基础设施投入,提高宽带覆盖率和网络速度,确保城乡考生获得稳定互联网连接,为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必要设备和补贴。建设和完善在线考试平台,引入云计算技术实现弹性扩展,满足大规模同时在线考试需求,注重兼容性和用户体验。建立集成化教育资源库,运用大数据分析学习行为,提供个性化学习建议。建立技术支持与维护机制,设立专门团队提供全天候服务,定期更新系统,预防潜在故障。

提升信息安全保障水平,筑牢数据防线。应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制定安全策略,明确安全责任。采用先进加密技术,对考生个人信息和考试成绩实施全生命周期保护。部署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和防病毒软件,形成多层次防御体系,实时监控和防范网络攻击。定期开展安全评估,加强信息安全意识培训,通过模拟演练

提升师生安全防范能力。

广泛开展数字素养培训,提升师生数字技术应用能力。《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提出“实施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应系统设计面向师生的数字素养培训课程,涵盖计算机操作技能、网络安全意识、在线学习平台使用等内容。培训方式应灵活多样,可通过线上视频教程、面对面培训、专题讲座等形式开展。针对教师重点加强其在线教学能力培训,帮助学生熟练掌握学习平台使用和在线答题等基本技能。鼓励师生持续学习和自我提升,设立技术交流平台,形成互帮互学的良好氛围。

“综合国力竞争归根到底是人才竞争。”推进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事关教育强国建设和学习型社会建设大局,应以强烈的使命担当积极拥抱数字化智能化浪潮,持续推动自学考试数字化转型走深走实,为构建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贡献更大力量,以教育数字化成果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作者单位: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强调“完善和加强继续教育、自学考试、非学历教育等制度保障,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教育部等九部门2025年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也强调“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入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推动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融合”。从实践逻辑来看,在线教育模式与自学考试“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机制具有天然的契合性。推动两者深度融合,有望构建起技能导向型教育新范式,从而为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开辟新路径。

当前,在线教育自学考试融合实践已取得初步成效,但整体仍处于探索阶段,面临诸多困境。从课程体系看,在线教育课程多以知识讲授为主,缺乏与自考专业标准对接的技能训练模块,课程内容与岗位能力要求脱节。从教学方式看,多数平台沿用“录播+测验”单一模式,缺乏互动性、实践性教学环节。从评价机制看,自考以笔试为主,对实践操作能力评价不足,与“以能定评”要求存在差距。从协同机制看,平台、高校、企业之间资源分散、标准不一,尚未形成合力推动的生态体系。

针对上述困境,应坚持以技能培养为核心,以数字技术为支撑、以产教融合为纽带,从认证、教学、课程、评价四个维度发力,推动两者深度融合,构建技能导向型教育新范式。

以学分银行制度打通学习成果认证通道。《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要求“建设国家学分银行,促进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纵横贯通”。当前,自考认证以学制为约束,依据课程结业考试认定学习成果,与自学考试碎片化学习的特点存在矛盾。可依托学分银行,制定在线学习成果与自考课程的学分认定标准,明确学历课程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成果等非学历成果的对应关系。《关于推进新时代湖南省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的实施意见》已明确“建立学分银行制度,制定省级学分认定与转换规则”,主考高校可结合湖南先进制造、人工智能等产业需求完善学分转换标准,确保认定体系适应人才市场发展趋势。

以AI赋能构建自适应技能训练体系。教育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了《“人工智能+教育”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行动计划》明确提出推动智能命题、智能组卷、智能监考、智能评卷等应用,为AI融入自学考试与评价提供了实践平台。应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平台,利用VR/AR、数字孪生等技术提供沉浸式技能训练场景,弥补自学考试实践资源不足的短板;引入智能学习助手,基于学习行为数据提供个性化学习路径推荐和精准辅导;推行项目式、任务驱动式教学,围绕真实岗位任务引导学习者“做中学”。针对偏远区域,可试点部署边缘计算节点,保障优质资源向基层延伸。

以“课证融通”重构技能导向课程体系。根据《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相关要求,高校可联合在线教育平台和行业企业,以职业能力标准为依据重构自专业课程体系。一方面,将行业技术标准、岗位能力要求融入课程内容,增设技能实训模块和项目实践环节;另一方面,对接“1+X”证书制度,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嵌入课程体系,实现课程学习与技能认证衔接。湖南省已出台“强实践”课程考试管理办法,在自考专业中增设实践性环节考核,为“课证融通”提供了制度基础。高职院校推进“职课融通”,建立“中职/高中—高职专科—自考本科”贯通式链条,为两者融合提供了可借鉴的制度框架。

以多元评价改革破解“唯分数”困境。应贯彻“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的改革要求,构建理论与实践并重的多元评价体系。在评价内容上,将实践操作、项目成果、技能认证纳入考核,设置可衡量的技能评价指标;在评价方式上,探索“线上+线下”实践考核模式,利用智能测评系统进行过程性评价,结合线下实操进行终结性评价;在评价标准上,对接行业职业能力标准,邀请企业参与制定技能评价标准。

推进在线教育自学考试深度融合,是构建技能导向型教育新范式的必然要求,也是服务全民终身学习、助力教育强省建设的重要举措。应把握数字赋能学习型社会建设的政策机遇,以学分银行打通认证、以AI赋能训练、以课证融通重构课程,以多元评价提升质量,全面激发在线教育自学考试融合的活力与潜力。

(作者单位: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坚持技能导向,推进在线教育自学考试深度融合

李琼

智库